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承辦人：洪彥斌
聯絡電話：02-87897728
傳真：02-87897714
E-mail：lion_0614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11103001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60000000G_1110300159_doc1_Attach1.pdf、
360000000G_1110300159_doc1_Attach2.pdf、
360000000G_1110300159_doc1_Attach3.pdf、
360000000G_1110300159_doc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111年2月11日「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制度修正
研商暨施工查核業務宣導會議」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隨函檢附會議後修正之材料設備檢(試)驗管制總表、工程
施工查核委員查核注意事項及工程施工查核委員專業表現
評量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
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
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
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全國聯合
會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冷凍空調技師公會全國聯
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
會、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台灣省機械技
師公會

副本：



工程施工科 收文:111/02/23



1110047407

有附件